

张 军 / 著

# 现代中国文学 整体化历史编撰研究

XIANDAI ZHONGGUO WENXUE  
ZHENGTIHUA LISHI BIANZHUAN YANJIU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张 军 / 著

# 现代中国文学 整体化历史编撰研究

XIANDAI ZHONGGUO WENXUE  
ZHENGTIHUA LISHI BIANZHUAN YANJIU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现代中国文学整体化历史编撰研究/张军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5. 3

ISBN 978 - 7 - 5161 - 5684 - 1

I. ①现… II. ①张… III. ①中国文学—现代文学史—文学史研究  
IV. ①I209.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044240 号

---

出版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郭 鹏  
责任校对 张小青  
责任印制 戴 宽

---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中文域名: 中国社科网 010 - 64070619  
发 行 部 010 - 84083685  
门 市 部 010 - 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

印 刷 北京市大兴区新魏印刷厂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5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14.75  
插 页 2  
字 数 251 千字  
定 价 48.00 元

---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电话: 010 - 84083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内容摘要

《现代中国文学整体化历史编撰研究》意在破除中国近代文学、现代文学、当代文学之间的人为分割，将其视为有机整体加以研究并编撰成文学史。本书分为五部分。

首先是前言，简述关于文学史、文学史学及文学史学史等概念，述说本书研究的缘起及依据，并概述本书叙述线索和章节布局。

第一章 20世纪80年代末期及20世纪90年代初期是现代中国文学整体化历史编撰的尝试期。此时的文学史主体基本上就是将现代文学与当代文学予以整合，很多文学史的分期仍然是按照现代文学+当代文学来进行的。本章将对中国近、现、当代以及新时期几个时间界碑的由来予以知识学考察。

第二章 2000年前后是现代中国文学整体化历史编撰的收获期。该时期倡导“重写文学史”学者的师辈们多编撰“二十世纪中国文学史”，他们的文学史主体主要由近代文学、现代文学与当代文学部分组成。本时期与“重写文学史”倡导者同代的学者编撰更多的是“中国现当代文学史”，他们以审美的文学史观作为自己的文学史追求，在文学史经典及阐释上狠下工夫，动摇了原来革命文学史观指导下的文学经典的排序和名单。本时期还有学者提出“汉语新文学史”观，但在具体文学史编撰中并没有体现出这个文学史概念的优长，这是留给下一个时期文学史撰写者的任务。

第三章 近十年来是现代中国文学整体化历史编撰的震荡期。本时期现代中国文学整体化历史编撰对之前“重写文学史”的理念与实践予以了反思，进而提出多样的文学史理念，并予以实践。大致包含几类：第一类是一些学者提出“现代中国文学史”概念，并进行了相应的文学史编

## 2 现代中国文学整体化历史编撰研究

撰；第二类是一部分学者开始着力打通“二十世纪中国文学史”的内在联系，试图将原来断裂开来的文学史链条予以重新锻造，使其成为“通史”；第三类是一些文学史家进行的个人化文学史创新书写；第四类是一些文学史撰写者开始按照“汉语新文学史”理念进行文学史编撰，一些学者在海外华人文学入史方面取得不菲业绩，还有一部分学者以“民国文学史”的主题编撰“中国新文学史”；第五类是一些文学史撰写者为适应不同学生类别或者是实施教育教学改革而书写文学史，可谓“教学改革型”文学史。

第四章 对现代中国文学整体化历史编撰予以整体反思，并提出自己建构现代中国文学整体化历史编撰的思路。

# 前 言

## 一 理论简述：文学史、文学史学及文学史学史

文学史包含着三种外延。

首先，文学史指的是文学发展的客观事实，即文学史实。它由具体的文学活动构成，如作家的创作、作品的产生与流传、读者的阅读，以及文学运动、文学思潮在一定时空框架中的萌生、发展、变迁等等。这种客观历史本身，类似于康德所说的“物自体”。文学史实是具有时间性的客观存在，它们会随着一定时间、空间的消失而消失，成为历史的过去。留存下来的或者是历史当事人的回忆，或者是作家创作的文学文本，这些文本是曾经发生的文学史实种种碎片化的遗留，这些物证告诉我们真正的历史是真实存在过的，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

其次，文学史著就是文学史的第二种含义。众多的客观文学史实发生了都会被遗忘，但人类需要记住其中的优秀之作或杰出的作家，有影响的文学事件、文艺思潮，有了它们的伴随，人类才能面向漫漫长夜走向未来。为了这种记忆的延续，于是有了文学史著。文学史著是对文学史实的记载、编撰，它作为印刷品、中介媒体承载、固化着文学史实，以免文学史实完全逃逸出人类的记忆之网。文学史著是有限的，而文学史实是无限的，有限的史著不可能实录所有的文学史实。文学史著是对文学史实局部或全部的挑选、加工、重编、重构。文学史著包括各种体例，如分类合编体、作家纪传体、作品评论体、史话体、编年体、表解体、目录体以及运用西方文艺批评模式撰写的文学史，如进化史模式、精神史模式、接受史模式、形式主义模式、结构主义模式等。

最后，文学史还研究从书面文学史中凸现出来的理论构架，即文学史

原理研究。也就是如何建构一部文学史，它是蕴含在每一部文学史著作中的抽象观念，也表现在文学史家们日常关于文学史的言论与研究之中。这种研究的学科可谓之文学史学，即对文学史研究进行再研究。“文学史学包括两大方面：一是对文学史研究的进程加以历史的梳理，这就是我们这里所说的文学史学史；二是对文学史学科的原理、方法做出理论的概括，可以称之为文学史学理论或文学史学原理。”<sup>①</sup>

文学史三种含义之间的关系如下：文学史实是文学历史的本质性存在，它自始至终客观存在着或曾经存在过，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它构成后面两个层次的基础。文学史著则是文学史家们在某种文学史理论指导下对文学史实进行选择、研究分析、书写编撰的文学史实践结果。文学史原理研究中的文学史理论研究重在对文学史编撰和文学史著的文学史发展规律的抽象；而文学史学史研究则重在对某一类型文学史的编撰历史予以梳理，从而提炼出文学史编撰的经验教训。

## 二 研究缘由：现代中国文学整体化历史编撰及其叙述

现代中国文学整体化历史编撰就是将近代、现代与当代联合在一起的文学史著，本书就是对这些文学史著进行研究，属于文学史学研究中的文学史学史研究。现代中国文学整体化历史编撰最先来自“20世纪中国文学”这一文学史概念。

“文革”之后的新时期，学界怀着对“文革”的惊悸与反感开始对其予以拒斥并进行反思，并延伸至对“十七年”的文学创作及研究的清理。而此时海外文学史家夏志清的《中国现代小说史》，以及我国香港司马长风的《中国新文学史》辗转来到大陆，并在文学研究界盛行一时。夏志清的小说史著发掘了一批唐弢等人编撰的《中国现代文学史》不曾编写的作家作品，从而引发了一场争论。尽管唐弢回应了这次挑战，<sup>②</sup>但夏著

<sup>①</sup> 董乃斌、陈伯海、刘扬忠：《中国文学史学史》《导言》（第一卷），河北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第2页。

<sup>②</sup> 唐弢：《既要开放，又要坚持原则》，《文艺报》1983年第8期。

让大陆学者感受到了文学史遮蔽的一面，以及文学史人为操作的一面，这打开了文学史重新编撰的缺口。而 20 世纪 80 年代西方各种文学思潮蜂拥而至，韦勒克与沃伦合著的《文学理论》打开了整整一代人文学研究的视野，更新了他们的研究范式。<sup>①</sup> 面对着新的历史语境，一些文学研究者，特别是“文革”后新一代学人的代表人物提出了从更长、更宏观的角度来研究中国现当代文学。其中黄子平倡导“当代文学研究中的宏观研究”<sup>②</sup>，支克坚建议“从新的思想高度研究中国现代文学史”<sup>③</sup>。黄子平、陈平原、钱理群三人提出“20 世纪中国文学”的概念。<sup>④</sup> 李泽厚提出“启蒙与救亡的双重变奏”。<sup>⑤</sup> 陈思和提出“新文学整体观”<sup>⑥</sup>。这些口号的内在思维方式都是打破近代、现代与当代的人为隔阂，试图将它们融为一个整体，从而在一个历史的长时段去思考文学史演变的规律与本质。

这些理念明显受到年鉴学派治史方法的影响，年鉴学派就倡导史家们要注意到史学研究的长时段以及深层结构的探寻。年鉴学派的创始人之一布洛克强调指出：“唯有总体的历史，才是真历史。”<sup>⑦</sup> 这样的总体史应包括人类社会的各个层次：政治的、经济的、社会的、文化的等等。年鉴派还强调“问题史学”，强调“分析”、“提问”对史学研究的重要性。费弗尔指出：“这就是说，提出一个问题，确切地说来是所有史学研究的开端和终结。没有问题，便没有史学。”<sup>⑧</sup> 年鉴学派的第二代核心人物是布罗代尔。他提出了“长时段”的概念，确切些说，是关于历史时间的理论。布罗代尔的历史时间有三种，分别表达三个不同层次的历史运动。第一种是几乎不动的历史时间，反映了人们与地理环境的关系，是一种近乎自然史的时间，或称地理、生态环境的时间，这也就是长时段。在这之上

① 程光炜：《韦勒克、沃伦的〈文学理论〉与中国现当代文学》，《文艺研究》2009 年第 12 期。

② 黄子平：《当代文学中的宏观研究》，《文学评论》1983 年第 3 期。

③ 支克坚：《从新的思想高度研究中国现代文学史》，《文学评论》1983 年第 3 期。

④ 黄子平、陈平原、钱理群：《论“二十世纪中国文学”》，《文学评论》1985 年第 5 期。

⑤ 李泽厚：《启蒙与救亡的双重变奏》，《走向未来》创刊号 1986 年。

⑥ 陈思和：《新文学史研究中的整体观》，《复旦学报（社会科学版）》1985 年第 3 期。

⑦ [法] 布洛克：《历史学家的技艺》（又名《为史学而辩护》），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39 页。

⑧ [法] 费弗尔：《为历史而战斗》，巴黎 1953 年版，第 22 页。转引自姚蒙《法国当代史学主流——从年鉴派到新史学》，三联书店（香港）有限公司 1988 年版，第 47—48 页。



#### 4 现代中国文学整体化历史编撰研究

的是中时段，反映一种具有缓慢节奏的历史。这种历史常表现为社会的、经济的、文化的、人口的变动等，这是社会史的时间。最后是短时段，是传统史学的历史时间，或称个人、事件史的时间。布罗代尔认为，不同的时间反映历史的不同层次，表现历史的不同节奏。短时段时间只能反映历史表层的运动，具有短促的、快速的历史节奏。这种事件转瞬即逝，对历史发展影响甚微。短时段事件发生发展的基础是中时段的历史波动，而长时段历史，即结构，则对人类社会的发展起长期的决定性作用。

在前述这么多口号当中，对文学史编撰影响最大的应该为“二十世纪中国文学”，因为它更加系统也更加具有文学史编撰的操作性。它“并不单是为了把目前存在着的‘近代文学’、‘现代文学’和‘当代文学’这样的研究格局加以打通，也不只是研究领域的扩大，而是要把二十世纪中国文学作为一个不可分割的有机整体来把握”。<sup>①</sup> 它们有明确的概念：“所谓‘二十世纪中国文学’，就是由上世纪末本世纪初开始的至今仍在继续的一个文学进程，一个由古代中国文学向现代中国文学转变、过渡并最终完成的进程，一个中国文学走向并汇入‘世界文学’总体格局的进程，一个在东西方文化的大撞击、大交流中从文学方面（与政治、道德等诸多方面一道）形成现代民族意识（包括审美意识）的进程，一个通过语言的艺术来折射并表现古老的中华民族及其灵魂在新旧嬗替的大时代中获得新生并崛起的进程。”<sup>②</sup> 而且大致涵盖“这样一些内容：走向‘世界文学’的中国文学；以‘改造民族的灵魂’为总主题的文学；以‘悲凉’为基本核心的现代美感特征，由文学语言结构表现出来的艺术思维的现代化进程；最后，由这一概念涉及的文学史研究的方法论问题”。<sup>③</sup> 所以之后很多文学史著直接就以“二十世纪中国文学”命名，而且一些文学史都一再对上述内容予以重审，例如“走向‘世界文学’的中国文学；以‘改造民族的灵魂’为总主题的文学；以‘悲凉’为基本核心的现代美感特征，由文学语言结构表现出来的艺术思维的现代化进程”等等成为很多文学史编撰的中心情节。

---

① 黄子平、陈平原、钱理群：《论“二十世纪中国文学”》，《文学评论》1985年第5期。

② 同上。

③ 同上。

笔者认为现代中国文学整体化历史编撰更多的是文学史家的一种叙述行为，文学史家既是文学历史的还原者，也是文学史的构建者。

首先，因为客观的历史事件大多随时间的流失而流失，而要复现曾经有过的文学史实，有赖文学史家这一文学历史的还原者。历史的还原者不是说文学史家有着特异功能，能将已经离我们而去的客观文学史事件、人物予以再现，而是说文学史家应该持有职业信念：明知不可为而为之，明知不可能再现，但是仍尽最大可能表现出文学史家自己所认可的文学史真实。而不同的读者会在不同的文学史家叙述的不同文学史真实之中重建自己所认可的历史真实，真实的文学史实存在于“文学史叙述间性”或“文学史叙述互文”之中。文学史家只有“还原”历史，文学史编撰才有存在的价值，文学史家的工作才有意义。这种文学历史的还原，有待文学史家的叙述行为。

其次，文学史家还是文学史的构建者。因为具体真实的历史发生往往是琐细混乱，数量庞大，杂多无机的，文学史家不可能将所有文学史实全部展现。文学史家只能是运用自己的眼光去挑选、抉择那些自认为最重要的文学史实予以呈现，并且文学史家还应该将自己所理解的文学历史予以情节建构。新历史主义史学家海登·怀特曾指出“历史叙述”必须处理的几个阶段：一是编年史；二是故事设定；还有一个是情节结撰，即以某种读者熟悉的叙述模式去组织故事情节。<sup>①</sup>“编年史”是依照事件的自然流变而编撰文学史；“故事设定”是在事件的基础上有所强调；而情节结撰作为对故事的叙述，作为通过叙述呈现出来的故事，并不是对所包括的全部事件的讲述和“如实”呈现，而必然有所突出、有所强调，也有所舍弃和忽略，于是对故事本身进行艺术的加工和重构，使生活事件的发展过程展现为一个具有审美意味的序列，以便获取对某个问题的解释归纳。这就好像我们在对自己一生、一年、一天的人生经历予以总结。我们不可能将每时每刻的事情都予以介绍，那样将会令人痛苦不堪，而且听众、读者也不买账。我们只能书写我们认为最重要的人生事件，最好能将这些重要的事件予以逻辑上的联系，使得这些事件能够相互说明，相互阐发，从

---

<sup>①</sup> [美] 海登·怀特：《元史学：19世纪欧洲的历史想像》《前言：历史的诗学》，陈新译，译林出版社2004年版，第6—9页。

而使得一个人的一生、一年或一天出现“意义”。所以文学史的书写中选择事件、组织材料、重构意义本身就是一种叙述行为。

看来，文学史家作为文学历史的叙述者，必须具有情节编排的自觉性。文学史家通过情节把文学史实的事件和行动联结起来，这些行动和事件通过叙述的因果网络而构成了一个意义系统。简而言之，情节通过把似乎无联系的东西连成一体而建构了语境。他们通常采取的办法是：从每个时段选取一个具有代表性的事件或问题，集中加以讨论；在整个研究框架中，各个时期前后相续，各个时期的核心问题彼此联系和衔接，构成一条明显的时间之流中的变动主线。所以文学史著的情节编排就是考察文学史选择、处理了哪些与文学史情节相匹配的文学史内容，并通过什么样的文学史体例予以体现，二者之间是否默契无碍。

最后，笔者认为现代中国文学整体化历史编撰的首要问题在于打通中国近、现、当代之间的人为隔阂，寻找到一线贯穿的述史情节。文学史述史情节，是文学史书写中主要的思路与文学史主干的提炼、归纳。日本学者柄谷行人曾对历史分期对文学史叙述的意义进行了探讨，他指出：“分期对于历史不可或缺。标出一个时期，意味着提供一个开始和一个结尾，并以此来认识事件的意义。从宏观的角度，可以说历史的规则就是通过对分期的论争而得出的结果，因为分期本身改变了事件的性质。”<sup>①</sup>文学史分期似乎是文学史编撰中最为重要的。但是什么又决定了历史分期呢？笔者认为就是文学史的述史情节。文学史编撰中不同的述史情节就意味着不同的文学史分期，而历史分期存在不同的开头、中局与结尾，就是文学史述史情节的直观呈现，这会影响到文学史叙史不同时间段的详略安排以及随之而来的不同的文学史评价。同样的文学历史可以用不同的文学史线索按照不同文学史分期去讲述，这些不同的文学史线索与文学史分期正是文学史家不同的文学史观念和文学思想的直接体现。文学史编撰中可以采用胜利、挫败、和解，或者兴盛、衰亡、兴盛和衰亡，或者双方斗争，不断进步等等不同的文学史述史情节。这些不同的述史情节将直接体现文学史家对文学史的评价、估量及判断，同时这种线索也是文学史的主干框架，所

---

<sup>①</sup> [日] 柄谷行人：《现代日本的话语空间》，董之林译，收入《后殖民理论与文化批评》，张京媛主编，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416页。

有文学史实的安排与编组会围绕文学史线索的展开而进行。

在考察众多现代中国文学整体化历史编撰的文学史著之时，笔者重在考察各个文学史著的文学史叙述情节，以及文学史家对经典作家作品、文学流派的选择。笔者认为这两项应该是最能体现文学史家个人意识的部分，而作家作品及文学流派的具体解读，大都可以借鉴其他研究者的成果。笔者认为一个优秀的文学史家应该在大量阅读众多文学史研究者的相关论著之后，提炼出自己原创的文学史情节。但是，通过对已有的二十世纪中国文学史著的介绍及历史的梳理，我们发现它们的叙事情节相对简单，分别为固有的中国现、当代文学史叙事，现代性转型、成长的叙事以及汉语新文学史的成长成熟的叙事。这些文学史叙事情节尽管有着细微的不同，但是共有的是一种普遍的乐观进化的倾向，即中国现当代文学史总会如生物有机体一样诞生、成长、经历挫折之后走向高潮。而文学的实际情况告诉我们，文学的发展并不是有机体，并不是一定会走向繁荣，其有着不可料想的发展趋势，也有着不可预测的命运。因为文学大师与文学经典的出现与社会经济的发展并不会呈现对应关系，有时甚至出现相反情形，这种文化与政治经济发展的不平衡关系早在马克思主义的文学理论中阐释透彻。文学史家的情节提炼不仅需要扎实的文学史基础工作，同时还需要文学史家有着一定的文学史激情及想像能力。例如，为什么就不能是循环的模式，不能是两者对立斗争螺旋式发展的模式，为什么就不能是走向衰落的模式，为什么就不能是两个高潮之后的低谷阶段，等等。上述模式实际上在一些文学史家的论文中已经有所表露，但是在文学史具体编撰之中却很难予以实施，原因固然有多重，但是文学史家的思想有待冲破禁锢自是不待言之。

### 三 检阅线索：个案分析与反思重构

本书主要研究的是现代中国文学整体化历史编撰，包含两部分内容：一方面对大陆已经公开出版的相关文学史著进行个案分析，涵盖一系列中国近、现、当代合并在一起的文学史编撰；另一方面是在论文最后一部分对现代中国文学整体化历史编撰提出自己的见解，并标注以后文学史研究及编撰的起点。本书只论及现代中国文学整体化历史编撰的通史，而无暇

顾及断代史、文体史、专题史等等。

为了研究的顺利进行，结合笔者从事这些文学史的研究实践来看，我们可以将大陆现代中国文学整体化历史编撰分为三个时期，1990年前后为一个时期，2000年前后为一个时期，近十年来为一个时期，每个时期为一个章节。而每个章节再按照“中国现当代文学史”、“二十世纪中国文学史”、“中国新文学史”等几种不同的范型予以小节介绍。分类的根据不是其名称，而是其文学史文本内容。因为严格说来，这些名称从字面上理解应该是各有不同：“中国现当代文学史”重在将中国现代文学史和中国当代文学史予以联合；“二十世纪中国文学史”重在叙述20世纪中国文学的历史，包含部分近代文学、现代文学与部分当代文学；“中国新文学史”包含与中国传统文学语言不一样的白话文学，但不包含传统文学部分，例如文言小说和旧体诗词。但是，文学史家似乎并不遵循这么严格的标准，他们在使用上述名称之时比较随意和含混，文学史的实际名称与它们各自包含的文学史内容并不吻合，这使得我们在研究这些文学史著之时更多关注其实际的内容编排。值得补充说明的是，这几种类型本来也有着出现时间的先后不同，但并不意味着后一种范型对前一种范型会予以完全的替代，相反，它们更多的是同时并存。

本书第一章将叙述在20世纪80年代末期及20世纪90年代初期出现的现代中国文学整体化历史编撰。此时的文学史主体基本上就是将现代文学与当代文学予以整合，很多文学史的分期仍然是按照现代文学+当代文学来进行的。这种文学史最先出现是因为它的创新突破不是太难，遇到的阻力也不会太大。还由于此时国家教委在自学考试大纲中做了如是规定，在汉语言文学的专科自学考试中，主要是《中国现当代作家作品选读》，而在汉语言文学的本科自学考试中，这一门课程的学习就成了《中国现当代文学史》，这就导致在20世纪90年代初期，大量的自考教材中将中国现、当代文学合著在一起。在介绍完本时段几部文学史的过程中，笔者将对中国近、现、当代以及新时期的几个时间界碑的由来予以知识学考察，以此来阐述现代中国文学整体化历史编撰将要面临的主要问题和可能的几种解决问题的模式。

本书第二章将叙述2000年前后几年的现代中国文学整体化历史编撰。本时期编撰“二十世纪中国文学史”的学者基本上是“重写文学史”倡

导者的师辈，他们的文学史主体主要由部分近代文学、现代文学与部分当代文学组成。文学史开始对近代文学向现代文学的转型花费了大量的篇幅。这一思路也带来了文学史分期的变化，较多文学史开始打破近代、现、当代固定的文学史分期，而注重从更广泛的时间、空间以及作家作品的转换来思考。一些文学史更多在内容的扩容上下功夫，这不失为一种学科稳中求进的方式，也显示了“文革”前就已大学毕业的学者的文学史观，他们的代际特征将在本章讨论。本时期与“重写文学史”倡导者同代的学者更多编撰的是“中国现当代文学史”，他们以审美的文学史观作为自己的文学史追求，在文学史经典及阐释上狠下工夫，动摇了原来革命文学史观指导下的文学经典的排序和名单。这代学人与上代学人有很多不同之处，他们的人生经历、价值信念以及知识结构值得我们探讨。本时期还有学者提出“汉语新文学史”的观念，他们认为只要是现代汉语书写的文学都应该编撰入史，例如一些海外华人的文学，都应该涵盖之类。这种文学史的编撰思路重在语言形式，强调文学语言的本体，不乏深刻之处。但在具体文学史编撰中并没有体现出这个文学史概念的优长，这是留给下一个时期文学史撰写者的任务。

第三章我们将叙述近十年来的现代中国文学整体化历史编撰取得的新成就。大致包含几类：第一类是一些学者提出“现代中国文学史”概念，并进行了相应的文学史编撰。第二类是一部分学者开始着力打通“二十世纪中国文学史”的内在联系，试图将原来断裂开来的文学史链条予以重新锻造，使其成为“通史”。第三类是一些文学史家进行的个人化的文学史创新书写。这类个人化书写一方面是相对于那种动辄就是十来人的集体编撰而言，这种文学史书写一般是两个人的写作，或者独自写作，或者一人编写上部分、一人编写下部分；另一方面是强调这些文学史著的叙事情节不同于一般的文学史，更多了一些个人化的探索。第四类是一些文学史撰写者开始按照“汉语新文学史”理念进行文学史编撰，一些学者在海外华人文学入史方面取得不菲业绩。还有一部分学者以“民国文学史”的主题编撰“中国新文学史”，这个概念具有重大的冲击力，值得我们关注。第五类是一些文学史撰写者为适应不同学生类别或者是实施教育教学改革而书写文学史，可谓“教学改革型”文学史，这种文学史更注重文学史的审美体验，显示了对文学史编撰科学化、知识化的不满，而提倡审

美生存意义上的文学史撰写。总之，本时段文学史开始了多元化探索的起步，未来的繁荣指日可待。

第四章将对现代中国文学整体化历史编撰予以整体反思，并提出自己建构现代中国文学整体化历史的思路。笔者认为文学史编撰应该尽量剔除种种意识形态的干扰，回到文学的历史研究上来，文学史家应该放弃之前现当代文学史家所能得到的那种意识形态的“青睐”，回到自己的本职工作。但并不意味着我们不强调现代中国文学历史的“现代性”，而是说继续在现代性转型的问题上进行文学史思考及实践，因为这一文学史范型还有着很大的释义空间和阐释潜力可供挖掘。例如，我们可以转换思路，对现代性进行再次定义。中国文学的现代性不仅是西方文学带来的现代性，而且是中国传统文学的素质与西方文学现代性联姻后的新的现代性，这种现代性并不一定是在近代向现代转型就已经完成，而是才刚刚起步，乃至到现在，也并不是已经完成，而是正在进行。于是，这种现代性就不是西方现代性的复制，而是多元现代性的一种。

这种多元现代性不仅是指中国与西方、非西方的现代性比较，而且深入到现代中国文学内部，也是一种多元现代性的局面。即这种现代性的提炼不仅应该考虑到中国大陆，还应该考虑到中国台湾、中国香港、中国澳门等不同地域，并且涵盖汉族和各个少数民族的文学。这种多元现代性中的中国特色的现代性文学是我们整个中华民族文学的共有使命和宿命，我们正在向这一目标前进。这就以未来的目的性来回顾总结过去的历史，并指导当下前进的方向。这就使得多元的现代性在文学史编撰中带有流动性的色彩，可称之为流动的現代性文学生成史。尽管这会被批评带有目的论色彩及宏大叙事的弊端，但只要文学史叙事，就一定有宏大叙事的元叙事存在，关键在于文学史家在叙述书写之时保持警惕自省之心，不致牵强拉扯。

值得补充的是，笔者将适当兼及考察文学史编撰者的学术经历与学术理想。因为他们是文学史著的编撰者，对他们予以考察，既是对他们的尊重，也是从“知识产权”的角度更好地分析文学史著。由于现代中国文学整体化历史编撰绝大部分都为集体编撰，笔者重在论述主编的文学史思想，因为文学史著的主编应该对文学史著的成就高低负主要责任，所谓“主编负责制”应该是有道理的。本书论述的文学史撰写者都是现当代文

学研究的师辈人物，笔者在这里论述他们的研究成果有犯上之嫌，但是，当这些师辈教导我们对现当代文学作家作品等研究对象要拉开距离，予以历史化处理之时，他们已经有了自己将来也会被历史化研究的心理准备，并早已怀有宽宥和体谅的情感预备。唯如此，本学科方能不断前进，学术才能昌明！



# 目 录

前言 .....	(1)
一 理论简述:文学史、文学史学及文学史学史 .....	(1)
二 研究缘由:现代中国文学整体化历史编撰及其叙述 .....	(2)
三 检阅线索:个案分析与反思重构 .....	(7)
<b>第一章 现代中国文学整体化历史编撰的尝试期</b> (20世纪80年代末90年代初) .....	(1)
<b>第一节 “二十世纪中国文学史”编撰的肇始</b> .....	(3)
一 名不副实的“二十世纪中国文学史” .....	(4)
二 近代文学的意义 .....	(8)
<b>第二节 “中国现当代文学史”的初现</b> .....	(11)
一 为了不同的教学任务 .....	(11)
二 难得的系统性 .....	(17)
三 为新中国、新时期撰史 .....	(19)
<b>第三节 再提“中国新文学”</b> .....	(28)
一 以“中国新文学”的名义 .....	(28)
二 “新文学”撰史的由来 .....	(30)
本章小结 .....	(32)
<b>第二章 现代中国文学整体化历史编撰的收获期</b> (20世纪90年代中期至21世纪前5年) .....	(34)
<b>第一节 增扩二十世纪中国文学史的容量</b> .....	(36)
一 淡化“五四” .....	(37)